

光合（北京）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光合（北京）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2月8日上午10:00在北京市房山区辰光东路16号院5号楼11层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2月6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到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监事张晓军主持。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晓军先生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于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晓军先生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，现根据监事会三位监事唐显亮、崔攀红和张晓军的实际情况，特选举张晓军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第一

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
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光合（北京）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
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光合（北京）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2 月 8 日